

1995-2005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十周年紀念特刊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Macau Library &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ssociation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周年紀念特刊：1995-2005/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組．－
澳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2006
面：圖，表；29公分

1.圖書館學－機構，會社等 I.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周年
紀念特刊編輯組

020.6 (中國圖書分類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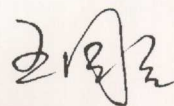
書名	: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周年紀念特刊：1995-2005
編輯	: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組
顧問	: 王國強
主編	: 羅瑞文
資料收集及整理	: 王國強、周瑞嫻、邱蕊杏、李星儒、劉祖耀
封面	: 澳門牌坊；原屬聖保祿學院，也是澳門第一所學院式圖書館所在地
封面題簽	: 李鵬翥
出版	: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出版日期	: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
印刷	: 澳門博覽集團有限公司
發行數量	: 1,000

前言

本會自1995年成立以來，致力推動澳門圖書館事業的發展，回憶本會十年的會務，可分為草創期、發展期及成長期三個階段。草創期的圖協，重點發展公司關係工作，透過訪問與參加各界舉辦的活動，增加社會的認受程度。同時，本會舉辦大小規模的活動，讓圖書館界及會員參加，加強館員間的認識，凝聚業界的力量。發展期的圖協，爲了提升業界的專業知識與專業學歷，開辦各類型的培訓班，會員人數在回歸以前已近二百人，期間會務工作主要以加強與鄰近地區圖書館的聯繫，在社會上推廣圖書館的功能與專業形象，舉辦多次大型的研討會、展覽會及訪問調查。回歸以後爲本會的成長期，會務以普及民衆閱讀爲大前提，開展及參與各種閱讀的活動與課程，如圖書館周、書香文化節、閱讀文化節、閱讀課程、徵文比賽、故事活動等。希望教育新一代的讀者，認識閱讀的重要性，建立圖書館的社會閱讀形象。

十年以來，有賴歷屆的理監事成員的配合，在業餘時間參與會務工作，才得以讓圖協順利的進入成長階段。各位會員及友好，希望大家能從本特刊的內容、大事紀要、圖片集，體會本會對發展澳門圖書館事業的誠意與苦心，繼續支持本會的活動。

在此感謝行政長官何厚鐸先生，與及各位政府官員，社會賢達，出版業界對本刊的支持，亦感謝本刊各位工作小組成員的努力。本刊內容如有錯漏，敬請包涵！



王國強
理事長

2005. 12

目次

前言

題辭及賀辭	1
-------------	---

簡介	16
----------	----

會章	17
----------	----

歷屆理監事會顧問及工作委員會名單	19
------------------------	----

會員名單	21
------------	----

出版品書影	19
-------------	----

大事紀	26
-----------	----

活動相片集	38
-------------	----

2000年-2005年澳門圖書館事業發展概況	66
------------------------------	----

王國強

附錄	83
----------	----

贊助及廣告

跋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成立十周年紀念特刊出版誌慶

名山事業

公元二〇〇五年六月

何厚鏐題





知識寶庫 的管理者

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十六日 唐志堅





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

啟迪有方

澳門大學校董會主席

謝志偉敬題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四日



民 政 總 署
INSTITUTO PARA OS
ASSUNTOS CÍVICOS
E MUNICIPAIS

文化之橋 知識之本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紀念特刊》出版誌慶

民政總署管理委員會主席劉仕堯 敬賀

賀
辭

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紀念特刊》

中外圖書皆薈萃
古今名著俱經心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局長何麗鑽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教育暨青年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

知識就是力量

教育暨青年局局長

蘇朝暉

爲《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紀念特刊》題辭：

賀
辭

知識社會重在智力的充分開發，
智力的充分開發重在自我提升，
自我提升重在恆常高效的閱讀。
安靜優悠的圖書室已和國際競逐聯網，
推動閱讀活動成為人的發展、社會進
步的催化劑。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十週年誌慶

劉遵義敬賀

二〇〇五年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成立十周年紀念誌慶

業界明燈

澳門中華教育會理事長
澳門業餘進修中心校長

李少華 敬賀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堅持宗旨，發揮特色，面向全国，
走向世界，為澳門學術文化增光
添彩。

敬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成立十周年

吳慰慈 2005年5月4日

吳慰慈：北京大學信息管理系教授，兼任中國圖書館學會
副理事長，學術研究委員會主任。



賀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成立十周年

十載精譜書香曲
朝夕挽吟濠江音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顧問

閻志洪



Public Affairs Section

*Consulate General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26 Garden Road
Hong Kong*

*Telephone: 2841-2265
Facsimile: 2845-0735*

February 24, 2006

Mr. Raymond Wong
Macao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ssociation
Macao

Dear Raymond,

On behalf on the Consulate General of the United States, I take special pleasure in wishing the Macao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ssociation a very happy 10th anniversary. With the information revolution in the world continuing at a fast rate, your work will be even more important in the coming 10 years. I wish you all success for the future.

Sincerely,

Richard W. Stites
Director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 簡 介

本會於1995年5月4日成立籌備會，7月2日正式成立，並於年6月21日刊登在澳門政府公報25期，其宗旨為：

- 1、協調各資訊服務單位的技術及政策過渡的角色。
- 2、協助相關單位培訓專業人才。
- 3、向會員及資訊服務從業員提供各種訊息，促進交流與合作，加強本地區與國際間之聯繫。
- 4、向社會大眾推廣圖書館功能的重要性，從而發展澳門的圖書館事業，提高圖書館及資訊管理人員的專業地位。
- 5、製定各種圖書館法規及標準，以作為大眾參考之指引。

直至2005年9月，本會共有團體會員館12間，會員270人，佔澳門圖書館從業人員二分之一，分別來自50多個相關單位。先後舉辦20多次研討會及座談會，並與多個機構合辦超過40多項專業課程，修讀人次超過一千人次，1996年本會加入了國際圖書館聯合會，成為澳門地區首個加入該會的專業社團，同年，受澳門市政廳委託代管其轄下兩間市政圖書館，作為發展澳門圖書館事業之據點，1998年與澳門業餘進修中心及北京大學合作在澳門開設圖書館學專科課程，為北大在澳門開辦課程之始，1999年初受澳門教科文中心圖書館聘為該館之顧問，以及協助多個單位圖書館成立與自動化規劃的工作，2004年協助教育暨青年局推動澳門學校圖書館建設及閱讀計劃之工作，每年定期參與之大型推廣活動計有：澳門圖書館周，澳門資訊科技周及澳門閱讀文化節。

本會為專業學術性社團，歷年出版品有《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學刊》及《會訊》、《澳門教育期刊聯合目錄》、《兩岸三地圖書館學研究與發展》、《兩岸三地資訊管理與研究》、《二十一世紀初期澳門圖書館事業規劃之研究》、《簡明古籍整理與版本學》、《澳門圖書館名錄2004》、《澳門對外開放圖書館地圖》、《澳門圖書館明信片》等。

互聯網網址為：www.mlima.org.mo 郵箱：澳門郵箱1422號

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會章

2005年12月10日第十屆會員大會第三次修訂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會名

本社團定名為"澳門圖書館暨資訊管理協會"，以下簡稱"本會"。英文名為Macao Library and Information Management Association，葡文名為Associação de Bibliotecários e Gestores de Informação de Macau。

第二條 會址

本會會址設於澳門。

第三條 存續期

本會的存續期為無限期。

第四條 宗旨

1. 本會為非牟利社團。
2. 促進澳門的圖書館及資訊服務之合作與發展，制訂服務之標準和指引。
3. 團結澳門圖書館及資訊管理從業人員，並加強地區與國際之聯繫。
4. 舉辦圖書館及資訊管理的專業教育和訓練。
5. 提高圖書館學及資訊管理的專業地位。

第二章 會員資格

第五條 會員

1. 圖書館或資訊服務機構的從業員。
2. 對圖書館學或資訊管理學有學術研究者。
3. 對圖書館學或資訊管理事業有貢獻者。
4. 曾修讀圖書館學或資訊管理科學。
5. 設於澳門的圖書館或資訊管理機構。

第六條 會員權利

本會會員有以下權利：

1. 選舉及被選為本會組織的成員；
2. 參加會員大會及表決；
3. 按照本會的章程及內部規章之規定，請求召開會員大會；
4. 參與本會的一切活動及享有本會所提供的各項福利；
5. 團體會員不可擔任理監事會成員，其它權利等同一個人會員權利。

第七條 會員義務

本會會員有以下義務：

1. 尊重及遵守會章、內部規章及本會組織所作決議；
2. 貫徹本會宗旨，促進會務發展及提高本會聲譽；
3. 按時繳交會費；
4. 接受選任的職位及擔任獲委派的職務，但有合理解釋且獲接受者除外；
5. 所屬組織的會議。

第八條 紀律

對違反會章或作出有損本會聲譽行為的會員，理事會經決議科下列處分：

1. 警告；
2. 書面譴責；
3. 暫停會籍；或
4. 開除會籍。

第三章 組織

第九條 組織

本會組織由 1、會員大會，2、理事會，3、監事會組成

第十條 責任

各組織成員須就其本身所作行為自負責任，並對與其所屬組織的其它成員共同作出之行為負連帶責任，但在表決時已作出相反意見的聲明且該聲明已載於會議記錄者除外。

第十一條 責任

1. 會員大會為本會最高權力機構，具有通過與修改會章，選舉理事會、監事會以及決定與審議全年活動計劃大綱及會務、財務報告之職權。
2. 會員大會設主席，副主席各一名，其中主席及副主席由會員大會提名選出；主席及副主席不得兼任理、監事。
3. 會員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須於會員大會召開七天前發出通告給各會員，載明議程、會議日期和地點。
4. 會員大會之合法人數以過半數會員出席方能生效，若原定開會時間超過半小時而人數不足半數，屆時會議法定人數不受限制。